

附件1:

陝西中醫藥大學

2023年遠程網路面試備考指南

各位考生：

我校2023年依據臺灣地區學測成績招收臺灣高中畢業生面試擬採用網路遠程面試方式進行。為確保面試工作順利有序進行，現將相關事宜通知如下：

一、關注學校及報考學院相關通知

我校面試將於4月25日舉行。請進入面試的考生密切關注學校港澳臺事務辦公室網站通知，瞭解面試環節和相關政策法規，並保持手機通訊暢通，因考生個人疏忽等原因造成的一切後果由考生本人承擔。

二、網路遠程面試準備工作

1、網路平臺採用企業微信、騰訊會議、talkline、ZOOM等網路會議或平臺。若考生使用電腦，須提前在電腦上下載最新版平臺軟體，若使用手機，須提前下載安裝對應平臺APP，考生應按要求備妥軟硬體條件和網路環境，提前安裝指定軟體，並按報考學院要求配合完成網路遠程面試軟體測試。

2、考生需要準備可以支撐“雙機位”運行的硬體，即需要兩部帶攝像頭的設備及附件，包括一台筆記本電腦

或臺式機（需外接麥克風、音箱及高清攝像頭）、手機、手機支架等。電腦建議配備win7及以上操作系統、i5及以上處理器，4G及以上記憶體。雙機位設備組合見下圖：（雙機位組合：最好為電腦+手機）



（電腦+手機）



（手機+手機）

一臺設備（第一機位）從正面拍攝，放置在距離本人30cm處，另一臺設備（第二機位，可自由移動）從考生側後方45°距離本人30cm處拍攝，確保第一機位和第二機位分別從考生面前和身後完整拍攝到考生全身、面試組教師能夠從第二機位清晰看到第一機位螢幕。效果圖如下：



3、面試開始前，考生應當根據考務人員（候考官）的指令，手持第二機位攝像頭，環繞360°展示本人應試環境，最後放置指定的機位地點。

4、面試時考生需具有寬頻網、Wi-fi、4G網路等兩種以上的網路條件，兩個機位分別採用不同的網路，確保面試網路暢通。考生應當選擇獨立、可封閉的空間，確保安靜整潔，面試期間嚴禁他人進入考試獨立空間。除面試要求的設備和物品外，面試場所考生座位1.5米範圍內不得存放任何書刊、報紙、資料、電子設備等。

5、考生提前測試設備和網路，須保證設備電量充足、網路連接正常。考試進行中須關閉移動設備錄屏、音樂、鬧鐘等可能影響正常面試的應用程式。請考生提前按報考學院要求做好準備，並根據學院的安排進行提前測試。如有困難，請務必提前向學院反映，做好溝通。

三、面試用品

- 1、臺灣居民身份證、准考證、面試誠信承諾書
- 2、黑色簽字筆和空白A4紙若干
- 3、報考學院規定的其他考試用品

四、面試流程

1. 面試前

- (1) 面試準備：考生準備面試設備和環境

(2) 提交材料：按照報考學院要求提交面試資格審查材料

(3) 模擬演練：熟悉面試平臺使用功能和面試流程

2. 面試中

(1) 登錄面試平臺。通過“人臉識別”驗證身份；簽訂《陝西中醫藥大學2022年依據臺灣地區學測成績招收臺灣高中畢業生網路遠程面試考生誠信承諾書》，設置“音頻”和“視頻”（第一、二機位）。

(2) 進入候考區侯考根據隨機號確定面試順序，配合工作人員檢查面試環境。

(3) 進入面試區考試

手持身份證、准考生向考官展示，等待考官截屏後開始考試，考試結束後，按照指令離開面試區，主動退出面試介面，退場後不得再進入候考區或面試區

3. 面試後

(1) 身份核驗：學校通過面試截屏圖片與現有資料庫進行再次比對

(2) 資格復查：入學3個月內，學校對所有考生進行全面復查。復查不合格的，取消學籍。

以上為基本流程，如報考學院有其他規定，以學院規定為準。

五、注意事項

1、考生在參加面試前，應再次檢查面試設備、網路，確保正常暢通。關閉任何有可能影響面試全過程的應用程式並保持手機暢通。如報考時填報的手機號碼已更換，應提前向報考學院報備。

2、考生應準時參加遠程線上面試，無特殊原因未按照工作人員通知時間到場備考的，經工作人員短信或電話提醒後，仍然未進場的或面試過程中未經工作人員同意擅自操作面試終端設備退出面試考場的，視為放棄面試資格，後果由考生個人承擔。

3、考生面試過程中音頻視頻必須全程開啟，應著裝整齊，坐姿端正，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攝像頭，視線不能離開螢幕，保證頭肩部及雙手出現在視頻畫面正中間。不得佩戴口罩，保證面部清晰可見，頭髮不可遮擋耳朵，不得戴耳飾。

4、面試過程中若發生考生方斷網情況或設備故障，考生應立即主動聯繫報考學院。

5、考生應按報考學院安排，在網上模擬、演練。

6、因環境、條件所限，網路面試確有困難的考生，應在面試開始前3天向報考學院提交情況說明材料。

六、違規處理

1、考生應誠信面試

提前認真閱讀《教育部辦公廳關於普通高等學校依據臺灣地區大學入學考試學科能力測驗成績招收臺灣高中畢業生的通知》（教港澳臺廳〔2022〕1號）、《國家教育考試違規處理辦法》（教育部令第33號）、《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普通高等學校招生違規行為處理暫行辦法》（教育部令第36號）以及陝西中醫藥大學和報考學院發佈的相關招考資訊。須知曉：在法律規定的國家考試中，組織作弊的行為；為他人實施組織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幫助的行為；為實施考試作弊行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試的試題、答案的行為；代替他人或者讓他人代替自己參加考試的行為都將觸犯刑法。

2、違規違紀違法行為

- (1) 攜帶規定以外的材料或者電子設備參加面試的；
- (2) 未按遠程網路面試相關要求擺放視頻機位，提醒後仍不改正的；
- (3) 視頻監控範圍內有其他無關人員的；
- (4) 未經考官同意在考試過程中擅自離開座位或脫離視頻監控範圍的；
- (5) 偽造證件、證明、檔案及其他材料獲得考試資格、加分資格和考試成績的；
- (6) 由他人冒名代替參加考試的；
- (7) 其他以不正當手段獲得或者試圖獲得試題答案、考試成績的行為；
- (8) 拒絕、妨礙考試工作人員履行管理職責的；

其他形式違紀、作弊行為，一經查實，即按照《國家教育考試違規處理辦法》《普通高等學校招生違規行為處理暫行辦法》等規定嚴肅處理，取消錄取資格，記入《考生考試誠信檔案》。入學後3個月內，學校將按照《普通高等學校學生管理規定》（教育部令第41號）有關要求，

對所有考生進行全面復查。復查不合格的，取消學籍；情節嚴重的，移交有關部門調查處理。

3、其他要求

面試是招生考試的重要組成部分，面試內容屬於國家機密級。考生在面試前需宣讀面試誠信承諾書，面試過程中禁止錄音、錄影和錄屏。任何個人和組織不得以任何形式錄製、複製或傳播與我校面試相關的內容複製或傳播與我校面試相關的內容。面試過程中，所有涉考人員應當嚴格遵守相關規定，對面試過程和內容保密。

陝西中醫藥大學港澳臺事務辦公室

2023年4月20日